

#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湖南长步道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现金分红的专项意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或“主办券商”）作为湖南长步道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步道”或“挂牌公司”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对长步道 2024 年度权益分派现金分红方案出具专项意见如下：

### 一、挂牌公司现金分红方案概述

挂牌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现金分红方案如下：

总股本（股）	72,727,014	
参与分派股数（股）	72,727,014	
未分配利润（元）	合并报表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33,629,211.20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1,458,902.14 元
	单体报表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派现金额（元）	2.90	
现金分红总额（元）	21,090,834.06	
现金分红总额占未分配利润（孰低）比例	98.28%（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合并报表和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5.78% 和 98.28%）	

### 二、主办券商意见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合并报表口径的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3,362.92 万元，母公司口径的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2,145.89 万元。根据长步道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2024 年拟派发现金红利金额 2,109.08 万元（含税），占公司合并报表和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5.78% 和 98.28%。公司 2024 年拟分配现金红利金额超过 2024 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的 50%，具体分析如下：

#### （一）挂牌公司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及经营活动现金获取能力，具备权益分派的基础

挂牌公司近两年来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变动率
货币资金	20,419.98	19,572.57	4.33%
资产总计	60,071.43	56,077.37	7.12%
负债总计	6,931.22	7,336.04	-5.52%
未分配利润	13,362.92	9,506.52	40.5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3,140.22	48,741.32	9.02%
资产负债率（合并）	11.54%	13.08%	-1.54%
营业收入	25,160.73	24,115.21	4.3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58.49	3,781.63	7.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2.19	2,222.98	156.51%

202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25,160.73 万元，同比增长 4.34%，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058.49 万元，同比增长 7.32%，公司具备良好的盈利能力。2024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2.19 万元，公司具备良好的经营活动现金获取能力。2024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为 20,419.98 万元，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为 11.54%，公司货币资金较为充足，资产负债率水平较低，具备权益分派的基础。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将继续巩固行业地位和扩大市场优势，积极开拓新的业务增长点，后续资金安排将根据公司资金情况稳步实施。

综上，虽然公司 2024 年拟派发现金红利金额占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的比例超过 50%，但占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的比例仅为 15.78%，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整体未分配利润规模比例较小。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业务持续发展，偿债能力较好，具备权益分派的基础，预计本次现金分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生产运营造成不利影响。

## （二）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2022 年至 2024 年，公司现金分红占所属期间净利润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分红	2,109.08	-	-
净利润	4,058.49	3,781.63	4,660.40
现金分红占比	51.97%	-	-
2022 年至 2024 年累计	16.87%		

现金分红/2022年至 2024年累计净利润	
---------------------------	--

2022年及2023年，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公司本次分红积极响应《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24〕10号）关于分红的相关意见，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不受影响的前提下，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红利，提高员工积极性、增强外部投资者信心。

综上，主办券商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与公司业绩、财务状况相匹配，充分考虑了生产经营计划、后续资金安排及现金分红对挂牌公司财务状况、生产运营产生的影响等综合因素，现金分红方案合理平衡了挂牌公司发展需求及股东回报，具有合理性与必要性。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长步道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分红的专项意见》之盖章页）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29日